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2万吨/年新戊二醇项目 (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18年10月18日,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在山东省寿光市组织召开了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2万吨/年新戊二醇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现将该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等其它需要说明事项说明如下: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设计简况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2万吨/年新戊二醇项目(一期)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措施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2、施工简况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2万吨/年新戊二醇项目(一期)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3、验收简况

2017年11月,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省分

析测试中心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18年9月,编制完成《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2万吨/年新戊二醇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18年10月18日,建设单位在山东省寿光市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召开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形成了验收组意见。

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工程"三同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环境管理制度,在岗位职责、操作规程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各环保设施岗位运行维护情况均建立了有关记录、且妥善保存,将环保管理具体责任落实到人。由专人负责日常管理。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厂区内水池、生产车间地面等采取了防渗漏措施。

3、整改完成情况

对生产车间废气采样平台进行了整改完善、更换了斜梯,对危险废物暂存间进行了规范。

新华制药 (寿光) 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9 日